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2-107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近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2年9月14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蒋旭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董事会通知时限的议案》

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要求,同意于2022年9月1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对外担保的管理,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2-108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非职工代表监事张彦周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彦周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张彦周辞去监事职务后,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的情形,故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新任监事之前,张彦周先生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公司对张彦周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为公司及监事会工作辛苦付出及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保证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正常运作,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同意提名任明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上述补选监事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具体内容及任明强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2-109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近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2年9月14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国珍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监事会通知时限的议案》

公司全体监事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时限要求,同意于2022年9月14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任明强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为保障监事会充分履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监事会工作需要,监事会同意提名任明强先生为公司的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明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至第十一届监事会届满。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9月15日

附件:

任明强先生简历

男,1971年出生,中共党员,杭州大学本科毕业,高级工程师。曾先后在浙江省东阳市建设局、规划局、横店影视文化产业实验区管委会任职,2021年5月至2022年9月任东阳市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任明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2-110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9月3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9月30日14点4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9月30日

至2022年9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符合相关法律规定之规定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具体方案的议案	√
2.01	标的资产	√
2.02	交易对方	√
2.03	交易方式	√
2.04	交易对价	√
2.05	对价支付方式	√
2.06	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
2.07	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安排	√
2.08	超额奖励安排	√
2.09	过渡期损益安排	√
2.10	业绩承诺方购买上市公司股票及质押安排	√
2.11	本次交易决议的有效期	√
3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4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
5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
6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7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8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资产购买协议》的议案	√
9	关于签署《业绩补偿协议》的议案	√
10	关于签署《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11	关于《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12	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和评估报告的议案	√
13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说明	√
14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情形的说明	√
15	关于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上市公司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	√
16	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
1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事宜的议案	√
18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9	关于增补任明强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022年5月30日、6月17日及9月14日召开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十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具体内容已于2022年5月31日、6月18日及9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

2、 特别决议议案:1、2.01、2.02、2.03、2.04、2.05、2.06、2.07、2.08、2.09、2.10、2.11、3、4、5、6、7、8、9、10、11、12、13、14、15、16、1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01、2.02、2.03、2.04、2.05、2.06、2.07、2.08、2.09、2.10、2.11、3、4、5、6、7、8、9、10、11、12、13、14、15、16、17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52	东望时代	2022/9/2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个人股东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书面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股东代表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人授权委托书于2022年9月29日(上午9:00到下午3:00)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

其他事项

公司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景昙路9号西子国际A座14楼

邮 编:310005

电 话:0571-87974176

传 真:0571-85125355

联 系 人:姚炳峰、黄琦琦

会期半天,参加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9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符合相关法律规定之规定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具体方案的议案			
2.01	标的资产			
2.02	交易对方			
2.03	交易方式			
2.04	交易对价			
2.05	对价支付方式			
2.06	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2.07	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安排			
2.08	超额奖励安排			
2.09	过渡期损益安排			
2.10	业绩承诺方购买上市公司股票及质押安排			
2.11	本次交易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5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6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7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8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资产购买协议》的议案			
9	关于签署《业绩补偿协议》的议案			
10	关于签署《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1	关于《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12	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和评估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说明			
14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情形的说明			
15	关于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上市公司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			
16	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1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事宜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9	关于增补任明强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简称:轻纺城 股票代码:600790 编号:临2022-032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的相关规定,公司就前述事宜公告如下:

2017年6月,为解决公司控股股东绍兴市柯桥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发经营集团)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结合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开发经营集团对2012年重大资产重组时作出的承诺部分内容进行变更。截至目前,开发经营集团下属国际面料采购中心(以下简称:新西市场)仍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近日,公司收到开发经营集团《关于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函》,拟对新西市场处置相关承诺进行变更。具体如下:

一、原承诺的具体内容

开发经营集团承诺:新西市场建造竣工后3年内,完成原西市场经营户的安置工作、招商工作取得实效后,开具备良好盈利前景时,将其注入上市公司。如延长的承诺期间内,该等资产仍不符合注入条件,开发经营集团将采取相应措施以彻底消除同业竞争。

二、同业竞争现状

新西市场于2019年9月30日竣工,根据承诺约定,应于2022年9月30日前完成资产注入或以适当方式处置。

三、拟变更内容

目前新西市场已完成原西市场经营户安置工作,正在进一步招商中,尚未达到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开发经营集团拟采取相应措施以彻底消除同业竞争,由于相关资产需履行审计、评估及国资审批程序,预计无法在9月完成,提议将承诺履行期限延长6个月,即2023年3月31日。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9月1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关联董事潘建华、虞伟强、王海明、何明回避本项表决。5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其中5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的100.00%)、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五、独立董事意见

针对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事项,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

1、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事项符合目前实际情况,不存在侵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按规定回避表决。

3、同意《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

1、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事项符合控股股东目前实际情况,不存在侵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函。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790 证券简称:轻纺城 公告编号:2022-033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9月3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9月30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鉴湖路1号中轻大厦2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9月30日

至2022年9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提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已于2022年9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对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提案,应当单独说明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该提案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绍兴市柯桥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90	轻纺城	2022/9/2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参加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持上海证券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参加现场会议的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参加现场会议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及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后请来电确定。

2、登记时间:2022年9月29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本公司投资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出席者食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2、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鉴湖路1号中轻大厦411室

邮编:312030

联系人:鲁珊

联系电话:0575-84135815

传真:0575-84116045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9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提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简称:轻纺城 股票代码:600790 编号:临2022-030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9日以传真、E-MAIL和专人送达等形式递交各董事,于2022年9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各议案后形成以下决议:

1、关联董事潘建华、虞伟强、王海明、何明回避本项表决。5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其中5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的100.00%),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本议案所述控股股东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临2022-03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2年9月30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知见同日披露的临2022-033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五日

股票简称:轻纺城 股票代码:600790 编号:临2022-031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9日以传真、E-MAIL和专人送达等形式递交各监事,于2022年9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监事3名,实际表决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议案后形成以下决议: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会议认为:

(1)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事项符合控股股东目前实际情况,不存在侵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监事会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2-059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2022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保证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品种一)2022年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3.债券简称:20金融街MTN001A

4.债券代码:102001812

5.发行总额:150,000万元

6.起息日:2020年9月22日

7.债券期限:3年

8. 债券余额:150,000万元

9.债项评级:AAA

10.本计息期债券利率:3.87%

11.付息日:存续期内每年的9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本期应偿付利息金额:5,805.00万元

13.主承销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存续期管理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二、付息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 其付息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 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发行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范文

联系电话:010-66573955

2.存续期管理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连洁

联系电话:010-86603645

3.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陈龚荣

联系电话:021-23198708、23198682、63323877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09月15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2-060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2022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保证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品种二)2022年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3. 债券简称:20金融街MTN001B

4. 债券代码:102001813

5. 发行总额:146,000万元

6. 起息日:2020年9月22日

7. 债券期限:3+2年

8. 债券余额:146,000万元

9. 债项评级:AAA

10. 本计息期债券利率:3.90%

11. 付息日:存续期内每年的9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 本期应偿付利息金额:5,694.00万元

13. 主承销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 存续期管理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二、付息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 其付息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 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发行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范文

联系电话:010-66573955

2.存续期管理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连洁

联系电话:010-86603645

3.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陈龚荣

联系电话:021-23198708、23198682、63323877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9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22-053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14日(星期三)14:4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9月14日(星期三),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的投票时间为2022年9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投票时间为2022年9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18号国展财富中心3号楼7层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洪涛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4人,代表股份26,873,7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3948%。其中:

(1)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26,763,7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3031%。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人,代表股份110,0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17%。

(3)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3人,代表股份110,2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18%。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等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通过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6,763,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907%;反对11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15%;反对11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8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用于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6,763,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907%;反对11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15%;反对11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8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审议通过《关于对青岛英派斯体育产业园项目追加投资并延长建设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6,763,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90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1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1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1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85%。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王智律师、张淼晶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22-42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8月主要业务经营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2年8月销售情况

2022年8月份公司实现合同销售面积24.9万平方米, 合同销售金额52.9亿元;2022年1-8月份公司累计实现合同销售面积172.5万平方米,较上年同期下降40%,合同销售金额367.3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8%。

二、2022年8月新增土地情况

2022年8月,公司无新增土地情况。

三、旅游综合